广州通达汽车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选举第四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的公告

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,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。

鉴于广州通达汽车电气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公司")第三届监事会任期已经届满,为保证公司监事会正常运作,公司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等法律法规及《广州通达汽车电气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《广州通达汽车电气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》的相关规定进行监事会的换届选举。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由5名监事组成,其中2名职工代表监事应由公司职工代表大会民主选举产生。

公司于2022年6月23日组织召开了职工代表大会,就选举第四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事宜进行审议。本次参会职工代表一致同意选举傅华波、高志刚为公司第四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(简历详见附件),任期与第四届监事会任期一致, 其将与公司股东大会选举产生的3名非职工代表监事共同组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

特此公告。

广州通达汽车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

2022年6月24日

附件:

职工代表监事简历

傅华波,男,中国国籍,无境外永久居留权,1979年生,大专学历。2003年3月至2013年5月先后任广州市白云区通达汽车灯具电器厂项目负责人、生产主管、制造部部长、总经理助理;2013年6月起至今任公司职工监事、制造部部长。傅华波先生与公司其他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、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及持股5%以上的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,不存在上海证券交易所《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——规范运作》3.2.2条所列的不得被提名担任上市公司董事、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。截至本公告日,傅华波先生持有公司股份1,196,160股。

高志刚,男,中国国籍,无境外永久居留权,1989年生,硕士研究生学历。 2015年7月至今任广州通达汽车电气股份有限公司研发工程师;2016年5月起兼任 广州通巴达电气科技有限公司监事;2017年12月起至今,任公司职工监事。高志 刚先生与公司其他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、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及持股5% 以上的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,不存在上海证券交易所《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号——规范运作》3.2.2条所列的不得被提名担任上市公司董事、监事和高级管 理人员的情形。截至本公告日,高志刚先生持有公司股份32,000股。